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一九年七月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注意事项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证股东在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提请参会股东注意以下事项：

一、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二、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以及授权委托书等证件，经验证合格后且已提前按照本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规定提前进行提前登记，方可出席会议。

三、现场会议正式开始后，迟到股东所持股份数不计入现场有效表决的股份数。特殊情况，经大会会务组同意并向见证律师申报同意后方可计入有效表决的股份数。

四、与会者要保持会场正常秩序，会议期间不要大声喧哗，请关闭手机或将其调至静音状态。全体出席人员在股东大会的召开过程中，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五、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未经公司董事会同意，除公司工作人员外的任何股东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摄像、录音、拍照。各位股东应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六、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进行表决，现场会议表决采用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网络投票表决方法请参照本公司发布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大会现场表决时，股东不得进行大会发言。

七、股东应听从大会工作人员劝导，共同维护好股东大会秩序和安全。对于干扰会议正常秩序、寻衅滋事等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

八、其他未尽事宜详见公司发布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七月五日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19 年 7 月 15 日下午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公司此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奉贤区工业路 899 号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柴琇女士

四、会议签到：十四点三十分前，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入场，签到。

五、会议议程：

第一项：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股东到会情况，宣布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开始。

第二项：审议下列各项议案。

(一) 《关于控股股东柴琇女士延期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议案》。

第三项：股东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监票人、计票人人选。

第四项：股东进行现场投票表决。

第五项：计票人统计表决结果、监票人宣布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第六项：暂时休会，下午 16:00 继续开会。

第七项：由监票人宣读表决统计结果。

第八项：主持人宣读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第九项：律师宣读见证意见。

第十项：出席会议的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签署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

第十一项：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七月五日

议案一

关于控股股东柴琬女士延期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一、原增持计划内容

基于对公司持续稳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自 2018 年 7 月 18 日起的未来 6 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柴琬女士拟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数量不少于 4,100,000 股、不超过 12,320,000 股（含 2018 年 7 月 18 日已增持股份）。

二、原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自 2018 年 7 月 18 日起，柴琬女士已通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股份 2,663,631 股，合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65%，占增持下限股份数的 64.97%。截止目前，柴琬女士增持的股份总数尚未达到增持计划下限。

三、对原增持计划第一次延期的确认

在原定增持计划期间内，由于公司定期报告窗口期、重大资产重组敏感期等因素的影响，导致能够增持公司股份的有效时间缩短，增持主体在原定期限内未能完成原定增持计划。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本着诚信履行承诺的原则，柴琬女士于 2019 年 1 月 16 日向公司发出书面告知函，将原增持计划的实施期延长 6 个月，即增持计划的期限延长至 2019 年 7 月 17 日。原增持计划中的其他事项不变。

提请股东大会对上述已披露的增持计划第一次延期事项予以确认。

四、本次增持计划延期实施的原因及具体安排

在经前次延期后的股份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内，由于公司正在持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敏感期的影响，柴琬女士难以在原定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本着诚信履行承诺的原则，柴琬女士

于 2019 年 6 月 27 日向公司发出《关于延期增持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计划的告知函》，拟将上述增持计划的实施期再次延长，即本次增持计划再延期 6 个月，即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前完成实施。除此之外原增持计划其他内容不变。

五、关于延期实施增持计划的审议情况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7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柴琇女士延期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议案》，并对原增持计划第一次延期事项进行了确认，关联董事柴琇回避了表决。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7 日召开了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柴琇女士延期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议案》。监事会意见如下：本次延期实施增持计划的原因符合实际情况；该事项的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监管法规的规定。同意柴琇女士延期实施增持计划，并同意将该事项的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公司控股股东柴琇女士延期实施增持计划事项的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监管法规的规定，柴琇女士延期实施增持计划的原因符合实际情况，同意柴琇女士延期实施增持计划，并同意将该事项的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柴琇女士为关联股东，回避此议案表决。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五日